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2018〕907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佛山市鸿安泰船务 有限公司经营珠江水系 水路运输的批复

佛山市鸿安泰船务有限公司:

你司《关于〈珠江水系省际内河普通货船运输航线〉的申请》 收悉。根据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》等相关规定,经研究,同 意你司经营珠江水系省际内河水路运输业务。经营范围:珠江水 系省际及广东省内河普通货船运输。同意你司"佛航2008"集装 箱船(总吨1793)、"鸿安泰222"多用途船(总吨2308)、"鸿 安泰333" 多用途船(总吨2308) 经营上述航线普通货物运输(但 航行区域不能超过该船舶检验证书载明的航区),请持本批文办 理相关手续。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广东海事局,佛山海事局,佛山市交通运输局、工商局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9月25日印发